

证券代码：832281

证券简称：和氏技术

主办券商：中邮证券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大道西 321 号 303 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王丽萍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688,36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4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李卫彤、陈荣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帅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2,688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7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2,688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2,688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2,688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2,688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2,688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2,688,3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,94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股东王丽萍、吴少威、广州开发区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珠海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唐宏杰、黄慧敏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和氏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